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2025 年度，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不断规范公司治理，科学决策，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忠实履行职责，全力以赴推进公司各项工作。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 年度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6,926.51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2.06%。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94.76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62.22%。公司盈利较上年同期大幅下滑，主要系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被美国国务院 SDN 及财政部外国资产控制办公室 (OFAC) 列入特别指定国民清单 (SDN 清单)，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严重不利影响。受此事件制约，公司产品出口受限，主营业务收入下降，最终导致经营业绩下滑。

2025 年，公司一方面将市场重心从海外转向国内，深挖安防视频监控存量市场；另一方面积极开辟新的业务领域，以降低对单一安防主业及海外市场的依赖。具体举措如下：

（一）将机器人业务作为重点发展方向

公司将机器人业务作为重点发展方向，积极稳妥发展该新兴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对联营公司浙江安兴宇联机器人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成为其第一大股东，并与中科院孙丙宇教授团队合作，共同拓展特种机器人领域，面向电网、铁路、地下管网等特定空间开展应用。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江苏元启联安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开展具身智能机器人的研发、制造和销售等业务，产品主要面向工业园区、高档社区的巡防以及消防救火、危化防爆作业等场景。

（二） 拓展开发算力服务器及算力板卡业务

为应对受制裁后经营收入不足的困难，报告期内，公司拓展了算力服务器及算力板卡等业务，成功切入算力租赁市场。公司通过外购GPU、CPU等组件进行模块化组装，并配套嵌入式软件系统，实现算力服务器整机出货。同时，面对国内市场对高端算力芯片的旺盛需求，公司基于自身制造的经验及优势开展了适用于数据中心的“准计算卡”改装升级业务，以满足AI算力场景下对高密度部署、高效散热及合规性验证的综合需求。报告期内，该业务已有营收贡献，公司将持续推进该业务的发展，并探寻适当机会进一步布局算力产业链。

二、 董事会换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董事会换届选举相关议案；于2025年5月16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换届选举相关议案，成立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届董事会由非独立董事徐进、沈潇健、李志洋、申雷、宋庆丰、张锦标，以及独立董事张为金、郭琳、闫磊组成，共9人。同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其主任委员，并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证券事务代表。第六届董事会下设的委员会成员情况如下：

序号	委员会	姓名
1	战略委员会	徐进（主任）、李志洋、宋庆丰
2	审计委员会	张为金（主任）、郭琳、闫磊
3	提名委员会	郭琳（主任）、闫磊、徐进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张为金（主任）、闫磊、申雷
---	----------	---------------

三、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相关规定，修订了《公司章程》，进一步明确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能。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5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召开与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事项
1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5年4月24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 关于续聘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4.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6. 关于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7. 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8. 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9.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1. 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2. 关于作废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3.01 关于提名徐进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3.02 关于提名沈潇健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3.03 关于提名李志洋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3.04 关于提名申雷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3.05 关于提名宋庆丰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4.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p>14.01 关于提名张为金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14.02 关于提名郭琳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14.03 关于提名闫磊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15.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p> <p>16.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17.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18. 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p> <p>19.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p> <p>2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p> <p>21.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p> <p>22. 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p> <p>23. 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p> <p>24. 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p> <p>25. 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p> <p>26. 关于提议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2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5 年 5 月 16 日	<p>1.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p> <p>2.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p> <p>2.01 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任命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p> <p>2.02 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及任命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p> <p>2.03 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及任命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p> <p>2.04 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任命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p> <p>3. 关于聘任李志洋为总经理的议案</p> <p>4. 关于聘任申雷为副总经理的议案</p> <p>5. 关于聘任申雷为董事会秘书的议案</p> <p>6. 关于聘任申雷为财务负责人的议案</p> <p>7. 关于聘任宋庆丰为副总经理的议案</p> <p>8. 关于聘任邹小蓉为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p> <p>9. 关于公司投资设立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p>
3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5 年 8 月 28 日	<p>1.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 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p>
4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28 日	<p>1. 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p> <p>2.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p>3.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p>4. 关于提议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5	第六届董事会 第四次会议	2025年11月 25日	1. 关于对联营公司增资的议案 2. 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
---	-----------------	-----------------	---------------------------------

(二) 董事会组织召开股东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2次股东会，会议的通知、召开与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事项
1	2024年年度 股东会	2025年5月 16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01 关于选举徐进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2 关于选举沈潇健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3 关于选举李志洋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4 关于选举申雷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5 关于选举宋庆丰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01 关于选举张为金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 关于选举郭琳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3 关于选举闫磊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续聘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5.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7.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8.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9. 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14.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15.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2	2025年第一 次临时股东	2025年11 月13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会	2.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

（三）董事会下设委员会运行情况

1、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由张为金、郭琳、闫磊三人组成，其中张为金任主任委员。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5 次会议，重点对公司定期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及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进行审议。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及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审计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充分发挥了审核与监督作用，确保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张为金、闫磊、申雷三人组成，其中张为金任主任委员。依照相关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2025 年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勤勉履行职责，共召开了 1 次会议，主要对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及作废事项实施情况进行监督并提出建议。

3、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由郭琳、闫磊、徐进三人组成，其中郭琳任主任委员。2025 年度，提名委员会积极履行职责，共召开了 2 次会议，重点对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及拟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以及证券事务代表等需要董事会决议的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

4、战略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由徐进、李志洋、宋庆丰三人组成，其中徐进任主任委员。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2025 年度，战略委员会共召开了 2 次会议，主要对联营公司增资及对外投资的议案进行审议，促进了公司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指引（2024年修订）》《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及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2025年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共召开了1次会议，审议了对联营公司增资的事项，并对议案内容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三名离任独立董事与三名现任独立董事2025年度现场工作合计天数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要求，独立董事具体履职情况详见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独立董事将在2025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四、 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况，最大程度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五、 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制定、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2025年度勤勉尽责，能够较好地完成公司各项经营管理工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的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情况详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六、 2026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6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秉持为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严格按照创业板上市公司的治理规范和运作指引扎实做好日常工作。董事会将着重从以下几方面扎实做好工作：

（一）公司规范治理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公司相关治理制度，优化公司的治理结构，严格按照创业板上市公司的治理规范和运作指引规范运作，同时加大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力度，进一步提高相关人员的工作规范性、履职能力和决策能力，严守合法合规底线，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

（二）切实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公司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升信息披露工作水平，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性、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三）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将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不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与及时性，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